

闽江学院党政办公室文件

闽院办〔2019〕8号

关于选聘2019届毕业生校友工作联络员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校友是学校的宝贵财富和重要名片，学校的发展需要广大校友的大力支持。为了加强校友与母校、校友与校友之间的长期联络，畅通渠道，搭建平台，学校决定在2019届毕业生中继续选聘校友工作联络员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职数设置

各学院毕业班按班级设校友工作联络员，每班1名；各学院设总联络员1人。

二、原则要求

（一）在学期间担任过学校、学院、班级主要学生干部，具

有较强的责任心和组织协调能力；

（二）在同学中有较高的威信、号召力和凝聚力；

（三）热爱学校，热心校友工作。

三、推荐办法

在个人自荐基础上由辅导员推荐，填写闽江学院毕业班校友工作联络员申请表，经所在学院审核，报学校校友办公室。

四、基本职责和义务

（一）保持与学校及本班（年）级同学的联系，掌握同学动态，推送校友会微信公众号，发动同学加入校友会微信公众号认证平台，协助学校健全、更新校友联络信息，定期更新班（年）级通讯录；

（二）各学院总联络员创建 2019 届本专业校友联络员微信群，保持与各班级联络员的联系，同时加入学校校友会 2019 届校友联络员微信群，协助校友会做好有关工作；

（三）积极参加校友会和当地校友分会的活动，组织开展本班（年）级校友返校活动，协助当地校友分会建设；

（四）收集本班（年）级同学对学校的意见和建议，支持学校发展建设；

（五）促进校友与校友、校友与母校的沟通和联络，及时向校友办提供校友的动态信息，报道校友的优秀事迹；

（六）遵守工作纪律，保护校友信息。

五、享有的权利和服务

(一) 离校前获得由学校校友办颁发的校友工作联络员聘书;

(二) 可通过校友会及所在地校友分会, 优先了解学校、校友会和校友的最新情况;

(三) 优先参加校友会和所在地校友分会组织的各种联谊、培训和交流活动;

(四) 优先获得校、学院赠阅的校内刊物、资料。

六、工作安排

请各学院认真做好 2019 届毕业班校友联络员的推荐工作, 于 3 月 31 日前将校友联络员申请表(附件)纸质版加盖系(院)公章交至校友办公室。

联系人: 肖老师, 联系电话: 83760948

附件 1: 闽江学院 2019 届校友工作联络员申请表

附件 2: 闽江学院 2019 届校友工作联络员信息总表

闽江学院党政办(校友办)

2019 年 3 月 15 日

附件 1

闽江学院 2019 届校友工作联络员申请表

姓 名		性 别		
年 龄		民 族		
政治面貌		工作单位		
联系方式		QQ		
毕业院（系）		毕业专业（年 级、班级）		
毕业学历		邮 编		
联系地址				
申请理由 (个人事迹)				
工作展望				
本人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	院（系）意见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校友办意见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

注：本申请表一式两份，分别由各院（系）、学校校友办留存、备案

附件 2

闽江学院 2019 届校友工作联络员信息总表

序号	毕业院系	毕业专业及班级	入学年份	姓名	工作单位	职务	所属地区	电话

闽江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19年3月15日印发
